

Ch1 公民與公民德性

1-1 什麼是公民

一、國民

(一) 中華民國()規定：具有中華民國()者為中華民國()

(二) 取得國籍的途徑

() ：出生	1.血統規則：又稱屬()原則，()一方為本國人，子女即取得父母一方或雙方的國籍，例如：我國 2.出生地規則：又稱屬()原則，出生於該國()範圍內，即可取得國籍，，例如：美國
() ：後天	可透過()、()、()等方式取得

二、公民

(一) 廣義公民：即國民

(二) 狹義公民：達法定年齡，具有()的()，享有憲法賦予的權利

- 1.()權：()歲，投票選出民意代表或行政首長→對()
- 2.()權：()歲，對民意代表或行政首長投票，使其下台負責→對()
- 3.()權：()歲，對國家的政策或法案，表達贊成或反對→對()

1-2 現代公民應具備的基本德性

一.參與()

- 1.公共事務:與人民生活相關的事務
- 2.參與管道:投書報紙，上街()，參加公聽會，()，參選....
- 3.漠不關心:最後由少數人決定多數人的事(不符民意)

二.遵守()

- 1.法律:()的社會規範，若違反，受到處罰
- 2.效用:維持社會秩序

三.理性()

- 1.辨別多元管道資訊的真假
- 2.具備()的能力:
#媒體:編輯、傳遞訊息的媒介，例如:報紙、雜誌、廣播、電視、網路...
#識:認識-內容非事實全貌，不同媒體報導觀點不同
#讀:解讀-內容真假存疑，接觸多元媒體

四.和平()

- 1 尊重別人表達意見的權利
- 2.接受他人可以有不同的意見

五.捍衛()

- 1.公平:允許()，不以人數作為考量
- 2.(社會)正義:為()挺身而出，見義勇為